

五、卫生执法监督

2004年,按照“一套人员,两块牌子”的精神,设立乡城县卫生执法监督所。该部门自成立以来,着重开展了餐饮业卫生、食品卫生、学校卫生、医疗市场的专项整治。2005年,建立从业人员档案386户,开展经常性监督42次,从业人员体检208人。为搞好学校卫生监督,卫生部门和教育部门形成监管合力,由乡(镇)卫生院对每个中心校学生用餐情况、健康教育、传染病防治进行督导,进一步规范了卫生制度。

2004年,对餐饮业和学校食堂推行了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。2005年底,县城区幼儿园达到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C级标准,许多学校和餐饮业也递交了达标申请。

第三节 城乡医疗

一、乡城县人民医院

(一) 机构

乡城县人民医院始建于1952年7月。1997年10月迁入现址乡城县桑披镇东街3号。医院占地8 798.73平方米,建筑面积4 974.73平方米,业务用房2 418.73平方米,辅助用房873平方米,生活用房1 500平方米。设有住院部、门诊楼、医技部、中西医库房、中心血库、传染病区等科室。

乡城县医院核定编制80人,其中:医院70人、急救中心5人、中心血库5人。2005年,有在职职工60人,其中:专业技术人员47人(副主任医师5人、中级11人、初级19人、未评12人),工勤人员8人,管理人员5人。具有大专学历26人,中专学历25人。

乡城县人民医院是乡城县规模较大、功能较为齐全的综合医院。批准床位58张,实行开放58张,为本县2.8万人民及得荣、稻城、理塘和云南香格里拉等邻近县部分病人提供医疗、急救、预防保健服务。负责指导农村一级医院的医疗工作,接收业务人员进修和培训,并承担甘孜州卫生学校部分学生的实习任务。

1991年~2005年,院长为养所尼玛;副院长为欧阳旭、周桂兰、巴登尼玛。

(二) 医疗

1. 严格执行医疗卫生管理法律法规,做到依法执业、行为规范。2005年,有职业医师20人,职业助理医师4人。

2. 建立并落实医疗规章、人员岗位职责和首诊首科负责、三级查房、会诊、危重病人的抢救、术前讨论、死亡讨论、病历书写基本规范与管理、交接班等制度。医疗质量管理委员会每半年抽查病历、处方一次,病历中甲级病历合格率为98%,无丙级病历,麻醉处方合格率达100%,疫情报告及时准确。

3. 抗菌药物分级使用,严禁滥用抗生素。

4. 制定临床输血制度,禁止临床自采自供血液,保证临床用血安全。

5. 规范消毒、灭菌、医疗废物管理工作,做到一针一管,防止院内交叉感染。

6. 医院内的医务人员能熟练开展心电图、B超、胃纤镜等检查工作，绝大多数内科医师能熟练掌握骨穿、腰穿、胸穿等技术，及时抢救呼吸道和心血管系统疾病病人，抢救成功率在90%以上。1991年12月，县人民医院成功清除重达9.1千克的葡萄胎。1998年6月，乡城县人民医院眼科医生和州医院医生共同完成白内障手术33例。

7. 2003年，在抗击非典型肺炎中，乡城县医院被县卫生局确定为“非典”定点医疗救治单位。医院领导班子与全院职工团结一致，精诚协作，积极学习和掌握“非典”预防、诊断知识，选派10人到省、州医院进修“非典”防治知识，开展防治“非典”知识讲座3次，及时成立“非典”防治领导小组，制定《处置非典型肺炎预案》，拟定救治方案，明确责任和任务，筹措资金5万元设立发热门诊、留观区、隔离区，组织药品、设备，设立显著标志5处。

8. 2005年，医院有3名中医，配备有常用中草药材和一些本地名贵中药材。能进行内科、外科、妇科、儿科、传染科等常见病的诊治和针灸、推拿等辅助医疗。

(三) 护理

护理工作坚持持证上岗。2005年，县医院有护理人员16人，其中3人离岗待退，持证上岗率达100%。乡城医院建立了三级护理质量控制组织网，落实了基础护理质量评价标准及考核制度，基础护理合格率均大于93%，体温单、医嘱单合格率大于95%，消毒合格率达100%，护理差错发生率小于1%，护理人员“三基”水平平均达标率为95%以上。制定分级护理管理方案、应急预案和处理程序。对危重患者的护理常规，记录规范完整。一次性卫生用品，按照其管理办法进行严格处理。医院成立了质控小组，不定期检查评比，加强了对质量的管理。

(四) 送医下乡

乡城县幅员辽阔，地广人稀。为解决边远地区广大农牧民群众就医难的问题，县卫生局每年抽调医院业务骨干，组成医疗队送医送药下乡1~2次。

(五) 医疗收费及药品价格

医院医疗收费及药品价格严格按照物价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，实行明码标价和日清单制，让患者明白消费。

(六) 人事制度改革

2004年，县医院实行人事制度改革，实行聘用制，完善分配制度，建立内部竞争机制，调动了医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。初步建立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，65人实行医疗改革，其中，与单位签订聘用合同56人，离岗待退5人，退休4人。

(七) 安全生产及应急机制

医院认真贯彻落实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，不断强化职工安全生产意识，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，及时消除安全生产隐患。自建院以来，医院无一例重大安全事故、重大医疗差错事故发生。

医院制定了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《应急救援预案》，并建立疫情按时上报制度，保证人员、技术、设备、药品、车辆五落实，并形成长效机制，有力地保证了医院应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。

（八）“降消”项目

2005年，乡城县全面启动“降消”项目，县医院被确定为乡城县孕产妇危急症抢救中心。成立了医院孕产妇急症急救专家组、孕产妇危急症急救小组，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，保证人员、技术、设备、药品、车辆五落实，并实行250元平产限价收费。

二、乡村医疗

全县共有3个中心卫生院、8个乡卫生院、30个医疗站、2所医务室、1所个体诊所。截至2005年，乡村和个体从医人员共计98人，医疗设施进一步改善，乡（镇）卫生院总建筑面积达4 000余平方米，已配备B超仪、制氧机、万能手术床、尿液分析仪、新生儿保暖箱等设备，为农牧民群众看病就医提供了方便。

第四节 卫生防疫

一、机构

乡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，原名乡城县卫生防疫站，成立于1972年10月4日。2005年，有在职职工15人，其中：主任1名，副主任1名，专业技术人员12人，内设检验科、卫生科、防疫科、办公室4个科室，建筑面积达2 556平方米。仪器设备有B超仪、紫外分光光度计、200毫安X光机、微机、计免冷链用低温冰柜、普通冰箱、冷藏包等。配备2辆公务用车。拥有固定资产达250余万元。1991年~2005年，县疾控中心主任（站长）为格绒翁堆；副主任（副站长）为段含林、陈荣忠、刘凤鸣。

二、传染病防治

1991年~2005年，统计出县境内出现乙、丙类传染病13种，累计病人4 805例。